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昌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8)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各項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 昌利（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發出之通函，其中包含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概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各項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全體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出席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200,000,000股。概無賦予持有人出席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股東毋須就任何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並無人士表明彼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中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有關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股數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2.	(A) (i) 重選郭建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ii) 重選余蓮達女士為執行董事；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iii) 重選宋光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3.	續聘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新股份。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6.	於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內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	1,555,780,120 100%	0 0%	1,555,780,120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全文，敬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昌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郭建聰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建聰先生 (行政總裁)

劉建漢先生

余蓮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永存先生

王榮騫先生

宋光遠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或欺詐成分，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最少七天刊登於 GEM 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heonglesec.com.hk。